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杨水余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1）。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